



《第一皇妃》作者犬犬
《武林萌主》作者玄色 联袂推荐

九宫格

怀箴公主著

宴堂开、艳妆丛里，
调琴思、认歌颦。
麝蜡烟浓、玉莲漏短，
更衣不待酒初醒。

朝华出版社

九 宮

懷箴公主著

朝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九容/怀箴公主著. —北京: 朝华出版社, 2009. 10

ISBN 978 - 7 - 5054 - 2237 - 7

I. 九… II. 怀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77601 号

九 容

作 者 怀箴公主

选题策划 杨 彬 王 磊

责任编辑 李 磊

特约编辑 渔舟唱晚

责任印制 张文东

封面设计 八牛工作室

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8

订购电话 (010) 68413840 68433213

传 真 (010) 88415258 (发行部)

联系版权 j-yn@163.com

网 址 www.mgpublishers.com

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710mm × 1000mm 1/16 字 数 310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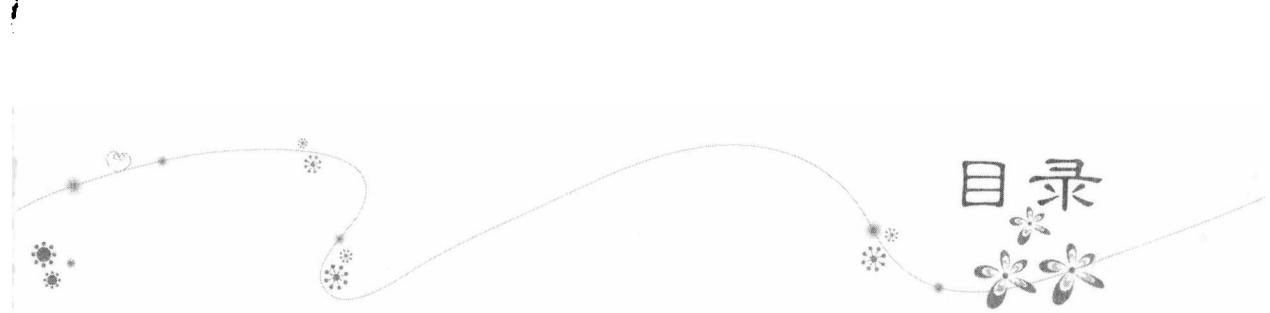
印 张 22

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装 别 平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054 - 2237 - 7

定 价 28.00 元



目录

第一卷 沈家小妾

-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回 嫁做沈家妇 | 3 |
| 第二回 无心闻密谋 | 20 |
| 第三回 百计避敌难 | 31 |
| 第四回 年来风波恶 | 41 |
| 第五回 长夜何漫漫 | 51 |
| 第六回 同心生死劫 | 57 |
| 第七回 夜放花千树 | 73 |
| 第八回 芳魂无断绝 | 83 |
| 第九回 亲戚或余悲 | 92 |
| 第十回 他人亦已歌 | 101 |

第二卷 兄弟阋墙

-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回 更深夜阑时 | 107 |
| 第二回 两两还相望 | 119 |
| 第三回 品酒论学识 | 132 |
| 第四回 祸从天上来 | 144 |
| 第五回 孔雀东南飞 | 150 |
| 第六回 由爱故生怖 | 170 |
| 第七回 多情忽生变 | 179 |
| 第八回 素手裂红裳 | 192 |



目 录



第三卷 沈家酒娘

-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回 将军十年归 | 201 |
| 第二回 狹路再相逢 | 207 |
| 第三回 不关风与月 | 214 |
| 第四回 青山遮不住 | 226 |
| 第五回 何去复何从 | 240 |
| 第六回 世事真如梦 | 255 |
| 第七回 柳暗又花明 | 286 |
| 第八回 忍见曰阑珊 | 312 |
| 第九回 真相大白时 | 327 |
| 第十回 美人隔云端 | 332 |



第一卷

沈家小妾



第一回

嫁做沈家妇

我嫁入沈家那年，才十五岁，正是袅袅婷婷的豆蔻年华。而我的夫婿沈大公子沈洪，已经二十有八。

我早已听说沈洪原是聪明能干的人，但是自从四年前生了一场大病后，就没日没夜地咯血。求医访药无数，总不见得有起色。一直拖延至今年秋天，眼看要病入膏肓，一命呜呼。就有沈老夫人的陪嫁丫鬟菊妈对老夫人献计说，不妨给大公子纳一房妾室，冲冲喜，大公子的病兴许就能从此好了呢。

沈洪的元配夫人柳雨湘听了，低低地说了一句，“相公的病情已如此严重，又何必再累及无辜女子一生呢？”菊妈的脸当时就有些挂不住。

善于察言观色的三公子沈齐的夫人岑溪弦当即说：“菊妈妈也是一番好意。寻常女子的命哪里抵得上大哥的命哪。何况，嫁入沈家，这是多少女子梦寐以求的事。”

“是啊，是啊，贤良淑德的女人，哪里有阻止丈夫纳妾的呢？”落井下石的事情，二公子沈福的夫人梅娆非向来是不甘落在人后的。她嚷道，



“虽然我家相公疼爱我，从不想着纳妾，但我还是一直劝他多娶几个女人，为我们沈家开枝散叶。哎呀，不像某些小门小户出身的女人，忒不懂事，就知道妒忌。”

她的话音才落，柳雨湘的脸色便已变得苍白。谁都知道，沈家的三房媳妇，老三岑溪弦的爹爹是朝廷贡商，老二梅娆非是潍县县令梅墨的千金，唯独柳雨湘，原是弥河河畔打渔人的女儿。有一年沈家请祭，柳雨湘和她的爹爹来送鱼，沈洪对她一见倾心，并苦追不舍。为了娶她做正室，沈洪甚至不惜退掉和山东府尹杜延崇的大女儿杜灵若的婚约，又和沈老夫人苦苦纠缠了两年多。

后来沈老夫人实在拗不过儿子的意思，就勉强答应了这门亲事。柳雨湘嫁入沈家的头两年，日子过得十分幸福。虽然岑溪弦和梅娆非看她不起，与她不睦，但是沈洪对她疼惜备至，再加上沈老夫人也渐渐看清她是个贤良淡雅的女子，对她的态度便也改观。因此，沈家阖府上下，没有人敢对这位大奶奶不敬。

但是自从沈洪一病不起后，各种谣言就纷至沓来。有人说她命犯天煞孤星，有人说她引诱夫婿沉迷闺房之事，甚至还有人说她前世和沈家有仇，今生是来复仇索命的。这种谣言传得久了，还有板有眼的，就不容人不信。沈老夫人虽不是个耳根子软的，但久而久之，终归还是对她冷漠了，柳雨湘就这样失了宠。所谓墙倒众人推，慢慢地，不单是岑溪弦和梅娆非，就是下人们也不大把这位大少奶奶放在眼里心上。

沈老夫人听了诸人的言语，只交代了句：“菊妈，这事儿，就交给你办吧。”然后淡淡地说：“我乏了，你们都下去吧。”便自顾闭目养神。诸位少夫人们悄无声息退下。

在潍县，谁都知道沈家的家教是出了名的严。沈老夫人的话，就是圣旨。沈老夫人十六岁嫁入沈家，三十六岁死了丈夫，从此，她一人撑起整个家业。但是沈家的家业非但不败，反而日益兴旺。这其中，沈老夫人功不可没，整个沈家都唯她马首是瞻。

沈家是酿酒世家，沈家的酒酿造出来，多半是要运到京城，进贡给皇帝和皇亲国戚、王公大臣，只留下一小半出售到全国各地。沈家的大

公子沈洪是酿酒高手，就在他管理沈家酒业小有成绩，沈老夫人也准备把当家的位子让给他的时候，他却染上了重病，一病不起。沈家的另外两位公子沈福、沈齐，一个游手好闲、不务正业，另一个虽精明干练，却心机太重，又是小妾所出。因此，两人都不为沈老夫人所喜。

这些事，都是我嫁进沈家后才知道的。

虽说沈家家大业大，嫁进沈家，自有享不尽的富贵荣华，但是沈洪一病四年，眼看着行将就木，这时候嫁进沈家做妾，无异于枯守活寡。可怜天下父母心，谁又舍得把自己的女儿往火坑里推呢？

菊妈张罗了好几日，给沈洪纳妾的事，依然是没有眉目。这时正好有一个云游到此的法师向沈老夫人进言说，若是沈大公子三日之内还不纳妾，邪鬼上身，必死无疑；若是可以纳妾冲喜，说不定就可以吓跑邪鬼，病体痊愈。沈老夫人一听，着急起来，当下就在全城贴出公告，谁家的女儿肯嫁给沈大公子做妾的，父母可以得银五百两。

卖女儿的事，一般的父母是做不出的，我爹显然就不同。

那天傍晚，爹爹是被一大群人押回我家茅草屋的。押送爹爹的人，我都认识，他们是专做放高利贷营生的，一个尖嘴猴腮，一只眼睛大一只眼睛小，叫做贵利荣；一个三角眼鹰钩鼻，一脸的凶相，叫做苍蝇苏。这两个人不是第一次来我家了。每次爹爹赌输了钱，都会和他们借钱，而后他们就会来我家里抢走能卖钱的东西。但是这次和以往不大一样。

这次，他们比以往任何一次都气势汹汹。爹爹不只被打得鼻青脸肿，满脸是血，走起路来，腿都是一瘸一瘸的，看起来十分不灵光。

一见了我，爹爹就趴在地上号啕大哭道：“女儿，女儿，我这次死定了。我来见你最后一面的，你以后自己照顾自己，找个好人嫁了吧，爹爹不能陪你了……”

我自顾自地拔着园子里的草，权当什么都没有听见。今年雨水好，菜长得又肥又大的，过不了多久，总能有个好收成。我抬起头来擦擦汗，天边，一行归雁披着彩霞，渐渐地远了。再过两年，邢枫哥哥就从边关回来了。

爹爹仍然在喋喋不休地哭闹着。我听得烦了，忍不住说道：“爹爹，



女儿知道了。我会好好照顾自己的，您就安心上路吧。”

爹爹闻言，气得脸都绿了，却没有如以往一般把我喝骂一番，而是颤悠悠地点点头，一时间老泪纵横。

贵利荣叫嚣着，“死老头，你女儿都不管你啦，你也见了你女儿最后一面，现在该由我们来处置你了！”说着，他拿出一把精光闪亮的柴刀，在手上晃了晃，直晃得人心里发慌。

苍蝇苏按住爹爹的手，贵利荣悠哉游哉地说道：“我是先砍掉这死老头的左手好呢，还是右手好？九容姑娘，你说我先砍你爹的哪只手好？”

我边把拔出的草收整齐，准备喂兔子，边淡淡地说：“随你好了，先砍哪只还不是一样？”

苍蝇苏白了我一眼，恶狠狠地说：“这个女子果然是天性薄凉。既然如此，阿荣你还不快些砍？”苍蝇苏的话音还未曾落下，贵利荣的柴刀早已对着爹的手重重地砍了下去，手起刀落。接着，我听到了爹喧天嚷地的哭喊声。我偷偷看了一眼，爹的白发在暮色中随风抖动，很是凌乱不堪。一瞬间，我的心头似被利锥扎了一般地疼。

爹虽然嗜赌成性，也曾五次三番想把我卖到妓院去，好拿到银子翻本。但无论如何，他总是我的亲爹啊！娘生我时难产死掉了，若是没有爹，又怎会有今天的冷九容呢？

爹的哭叫声声都叫到我的心坎里。我叹了一口气，轻轻说道：“放开我爹爹，他欠你们的银子，我来替他还。”

我爹这次仿佛争气了，他哭嚷着道：“女儿，我是宁死也不肯把你卖进窑子的，我是自作自受，你就让爹爹去死吧。”

贵利荣哂笑道：“冷老头，九容姑娘，我倒是有一个好主意，既不必把九容姑娘卖到妓院里去，你又可以还清债务。”

“贵利荣，你别骗人啦，天地间……哪里有这么好的事情？”爹的头上冷汗涔涔，说话有些不成腔调。

我始终不敢朝他的手看上一眼，唯恐看到满眼大片大片的殷红，淹没了我的心。

贵利荣说道：“沈家贴出公告，要给沈大公子纳妾。九容姑娘要是肯

跟了沈大公子，以后吃香的喝辣的，享不尽的荣华富贵；冷老头你还能得到五百两银子还债。这岂不是一举两得么？”

爹怯怯地看着我，不敢言语。谁都知道沈洪是个痨病秧子，嫁给他无异于守活寡。我也知道。但是，我总不能眼看着我爹被人砍断两只手，却因无钱医治，流血死去。

我淡淡地点了点头，算是应下了。天边的雁群已飞得不见踪影，只留下凄清的云彩守着孤独西坠的斜阳。苍山日暮，说不出的满目凄凉。

邢枫哥，我早料到也许会有这么一天，可是做梦也不曾想到，它竟来得如此之快。谁教我生在这样一家人家呢？自古桃花逐水流，这是我的命。

别了，我的邢枫哥。后会无期！

我爹是做梦都巴不得攀上沈家这样的大户做亲家的。为防我变卦，他当晚就跑到沈家去把银子领了，把亲事定下。

他的手根本就一点儿事也没有。贵利荣和苍蝇苏只是吓唬吓唬他，并没有真的砍下去。

晚上爹回来得很晚。他满身的酒气，显然是喝高了。他唱着京剧，手里拿着一把酒壶，摇摇晃晃地走进屋子，大嚷着：“女儿，女儿，你爹我今天发财了！发财了，你看，银子，这么多的银子……银子就是好东西啊！有了它，谁都得叫我一声大爷……”爹边说着边从怀里掏出几十锭银子，放到残破不堪的桌子上。

在煤油灯微弱的灯焰下，那些银子发出明晃晃的光芒，晃得人眼睛生疼生疼的。就是为了这些东西，爹把我卖了，我的一生从此都葬送进去了。

爹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，一个不稳，忽地摔倒在地。我冷冷看了他一眼，自顾忙手上的活计。

爹忽然大哭起来，声音呜呜咽咽的，传得很远，泪水、鼻涕粘了他满脸，整张脸痛苦得都扭曲了。我从没见他这么哭过，却也没有理会他。

他哭了好久，忽然把头往墙上撞去，边撞边说道：“女儿，是我害了



你，是我贪钱，是我该死。我死后怎么去见你娘……”爹的头撞在墙上，砰砰作响，到后来，血都流出来了。

我一声不响地站起来，取了一块帕子递给他。

想是他酒醒了，接了帕子，看了我两眼，眼神怔怔的，还有一些羞愧。

他擦了一把脸上的血，低下头不敢看我。半晌，他才问道：“女儿，你都知道了？”

我点点头。我怎么会不知道呢？整件事摆明了是爹串通了贵利荣和苍蝇苏来骗我，从他们开始做戏的时候，我就知道他们在骗我。可是我庆幸这只是一场戏，若是真的，我爹的两只手恐怕早已不在。

儿女是父母前世欠下的债，父母又何尝不是儿女还不起的债务？这些年我爹生我、养我，为了偿还他的恩情债，即使明知道前面是个陷阱，我还是找不到理由不一头跳下去。这些年来，我爹赌钱输了，喝酒付不起酒钱，四处被人欺负，他是穷怕了。做女儿的，牺牲自己的幸福，去满足他的心愿，也是无可厚非。

我的性子，一如我的姓，天性冷漠。自从娘生我时难产死掉后，爹又很不争气。近几年，整个家一直是我在养，因此爹还是有些怕我的。现在他瑟缩在角落里，一言不发，等着我说话。我看到他的头发又白了些，脸上的皱纹一道一道的就如深深的沟壑一般，额头上被撞起了一个大包，还在往外流着血，灰白的胡子上挂满了血丝。他不停地用打满补丁的衣袖去擦拭头上的血，把血迹弄得满身都是。我心里一酸，喉头几乎有些哽咽。我忙装着若无其事，淡淡地说道：“爹爹，您起来躺到床上去吧。我给您上药。”

爹依言站了起来，躺到床上，我给他涂了些草药。而后，我在煤油灯下做着手里的活计，爹躺在床上翻来覆去不说话。

过了半个时辰，我站了起来，走到床边，低低地说道：“爹爹，这件新衣我赶制好了。明儿个我成亲，您好歹也风光一回，有件像样的衣服穿。”

爹忽然从床上翻坐起来，搂着我像孩子一般大哭。他泣不成声地说

道：“女儿，我们不嫁了，不嫁给那个姓沈的痨病秧子。我明个儿一早就去把银子还了，告诉沈家老太婆我女儿不嫁了！”

我微微笑了笑，说道：“嫁，为什么不嫁。”沈家财大势大，岂是一句“不嫁”就可以了事的？爹拿了人家的五百两银子也已花去小半，如何去还人家？况且，我爹本是这样的人，他现在正处于情绪异常激动中，所说的话是不能信的。若我真的不嫁了，等他头脑清醒过来，肯定会后悔死。

果然，第二天黄昏沈家来迎亲的时候，原本还哭丧着脸的我爹看到满满两马车聘礼后，脸上即刻乐得开了花。

聘礼虽然丰厚，婚礼仪式却一切从简。除了沈老夫人曾向我爹要了我的生辰八字跟沈洪的和过外，其余的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薇、请期之礼完全没有。

前来迎亲的是沈家的三公子沈齐。他指挥人把聘礼卸下后，开始放鞭炮。这时，早已打扮好的我，在两个喜娘的搀扶下上了花轿。因为避讳沈洪是在病中纳妾，我连凤冠霞帔都不能穿，只是拣了一件红色的衣服穿了，然后在头上盖上红红的大红盖头。

一时间，锣鼓喧天，吹吹打打，花轿起行。透过镶着龙凤浮雕纹饰的轿帘，我看到我爹似乎在用衣袖拭泪。他的头上，仍然包扎着白布条。秋风中，我家茅屋上的茅草瑟瑟发抖，伴着如血的斜阳，一时间衰草迷离，不知是真是幻。

花轿行至半途的时候，我把手上一直戴着的一个黄铜戒指摘了下来，趁着没人注意，远远地抛了出去。这是邢枫哥留给我的唯一的一件东西。扔掉它，我觉得整个人都似空了一般。所有的所有，都是别人的，而我，空剩下一副躯壳罢了。

恍恍惚惚中，花轿似乎已经到达了沈家门口。接着，我被两个喜娘搀扶了下来。然后，大红盖头被取掉了。

我看到挽着高髻、穿着亮丽彩花绣绒衣裳的菊妈站在大门口，一副颐指气使的模样。她扯开嗓门高喊道：“来人哪，火盆伺候。”

当下就有四个衣着光鲜的丫鬟抬上前一只大火盆。传说每当新嫁娘



上轿，身后就会有跟尾鬼跟踪。鬼魅怕火，无法跨过火盆，因此在西宋，新嫁娘进夫家之前都要跨过火盆，这是习俗。我也曾看到新娘子跨火盆，但是却从不见这么大的火盆。这只火盆足有三尺长，三尺宽，火盆中的木炭烧得正旺，若是一个不小心，便会跌到里面。

那个菊妈把在大门前，大声吆喝道：“新娘子快点儿跨火盆，误了吉时，老夫人怪罪下来，谁也担当不起哪！”

有个穿着大粉维纱裙的少妇，向菊妈说道：“菊妈妈，这个火盆太大些了吧。若是新娘子一不小心，有所损伤，那该如何是好？”说话求情的人是沈洪的元配正室柳雨湘，这是我以后才知道的。

菊妈把眉一横，斜了柳雨湘一眼，嚷道：“这是老夫人的意思！小门小户的女人，身上尽是不三不四的东西，要想进我们沈家的大门，自然得把身上的晦气除干净才是。若是伤了人，自有上好的烧伤药来治。要是晦气不除，鬼魅进门，谁担待得起？我说大奶奶，您就消停会儿吧。今个儿大公子大喜，您心里就是万般不爽利，也别把气往我身上撒！”

听得菊妈指桑骂槐，柳雨湘眼泪都快出来了，她强忍着不再说话。当下有丫鬟仆妇们劝着：“菊妈妈消消气，误了吉时可就不好了。”

当下菊妈才又得意起来，扯起大嗓门喊道：“新嫁娘快些跨火盆啦！”

我站在火盆前，咬了咬牙，闭上眼睛向前大步跨去。许是我平日经常在野地里追逐野鸡的缘故，腿脚十分灵便，那冒着红红火焰的大火盆，竟然被我有惊无险地跨了过去。

当下有一些看客忍不住为我拍手叫好。这时候，我看到柳雨湘长长地舒了一口气，而那个菊妈的脸上，变得十分难看。

直到后来我才知道，我在这场婚礼上所受到的一切非难，并不是沈老夫人的主意，而是那个菊妈的刻意安排。菊妈的名字叫紫菊，是沈老夫人的陪房丫头，与她一起陪嫁到沈家的还有一个丫头，叫翠兰，也就是现在的沈三公子沈齐的生母。

沈老夫人生性强势，她嫁到沈家后好几年，沈老爷一直十分惧怕于她，心里很是失意。这时候，温柔可人的翠兰的出现，弥补了沈老爷心中的空虚。生性懦弱的沈老爷不惜和沈老夫人闹翻，坚持娶了翠兰做二

房。可惜翠兰生了沈齐后没多少年，就去世了。沈老爷因为思念翠兰，抑郁成疾，没过几年，也撒手人寰。翠兰的事，一度让沈老夫人备受打击。

翠兰是跟她一起长大的，紫菊是后面来的，她自小就和翠兰十分亲厚，把她当成亲妹妹看待。但是正是这个妹妹，让她失去了丈夫的疼爱。她对翠兰的恨意与日俱增，哪怕在翠兰死去后依旧弥久难消。相反，从此以后，她十分倚重起紫菊来。沈家的一切事务，事无巨细，她都交给紫菊打理。就是沈家的三房儿媳妇，有时也要看菊妈的脸色行事。柳雨湘生性善良耿直，并不会像梅晓非、岑溪弦一样巴结菊妈，因此经常受她排挤、打击。

为沈洪娶妾，是菊妈的主意；在婚礼上刁难我，依然是菊妈的主意。她想做的无非就是让我知难而退，明白她菊妈的厉害，而后投入到她的阵营，为她所遣，帮她对付她看不顺眼的大少奶奶柳雨湘。可惜我当时并不知道这些。我想，纵然我知道了，我也未必会接受她的非难。我冷九容虽然天性薄凉，但做事从不违背良心。

无论如何，沈家的大门我总算是跨进去了。

沈家是大户人家，风光派头自然与众不同。单是门口六尺高的精雕细琢的石狮子已让人为之一叹，宅院里的排场更是令人惊奇不已。

一进门，迎面而来的左侧是一座缠绕着绿衣藤萝的假山。假山虽小，却是雕峦叠嶂，奇峰怪石，别有一番景致。右侧则是一个池塘，池水滢滢生碧，碧荷簇拥相倚。中间是一扇紫檀大理石架子的龙凤呈祥的浮雕屏风。再往前走，穿过曲曲折折的抄手回廊，便是沈家正堂。

清秋肃杀，西风萧冷，我的心一如这凋零的季节。深宅大院，一入深似海；回首萧郎，已然是路人。唉！绿荷多少夕阳中。知为阿谁凝恨、背西风。

迈进大堂前，有喜娘为我重新盖上大红盖头。菊妈的声音再一次趾高气昂地响起，“新娘子进堂前，行三跪九叩大礼，向老夫人夫人们请安！”

这样的习俗，在当地是不曾有的，自是那菊妈又来难为我的花招。



我不卑不亢，方要下跪，只听得柳雨湘的声音再次响起。她柔声说道：“老夫人，外面秋风萧瑟，九容妹妹身体单薄，地板寒凉，这跪礼不妨免去吧。”

话音刚落，有个尖厉的声音抢答道：“沈家是大户人家，哪能像一些小门小户一般……”后来我知道，当时抢话的人是二少奶奶梅娆非。她的话还没说完，沈老夫人已然说道：“就依湘儿所言吧。”

老夫人发话，菊妈自然唯命是从。于是，她忙装做好人，抢先扶我进门。

沈洪病得厉害，根本没有法子行拜堂之理。沈老夫人精明过人，坚决不肯依照风俗，让小叔子代替大哥行礼，免得日后叔嫂生情。是以，我抱着沈洪的衣服，行了三拜之礼。自古以来，只听过新娘子冥婚之时，抱着夫君的灵位拜堂，却未曾有谁家夫君在世，就抱着衣服拜堂的。我的心里只觉嗖嗖地凉，总觉这必不是好兆头。

礼毕，有下人把沈洪的衣服收走。接着，大管家庆叔向我宣读了沈家的六十条家规，无非是“出嫁从夫，孝敬公婆”之类。

接下来的礼仪，是敬茶。按照规矩，我只需要向沈老夫人和大奶奶柳雨湘敬茶即可，但是菊妈却捧出了四杯茶，笑容满面道：“姨奶奶，请依次向老夫人、少夫人们敬茶。咱们沈家家大业大规矩大，敬过这杯茶后，姨奶奶就是沈家的人了。姨奶奶切切要好好孝敬老夫人、全心全意地照顾大公子，早日为沈家开花结果，生个大胖小子！喝过这四杯茶，一定是婆媳敬爱，夫妻和美，妯娌和睦，和和美美！姨奶奶请敬茶罢！”

我实在想不通丫鬟出身的菊妈哪里去学得这么一副如簧的巧舌。然而她的一番话无疑得到了老夫人极度的欢心。我只得含笑点头，跪下，从她手中，接过第一杯茶，高举过头上的鸳鸯髻，奉到老夫人面前，恭谨道：“请老夫人喝茶！”我低眉敛目，眼光扫过严丝合缝的大理石地砖，砖上的喜鹊报喜图案散发出明媚的光辉。

半晌，我手中的茶，仍是没人接。我诚惶诚恐，仍是把茶杯高高举起头顶，动也不动。又过得许久，沈老夫人才接过茶杯，饮毕放下。她微带赞赏地说道：“九容虽出身寒门，年纪又小，为人却是稳妥，礼仪也